

金融發展局的工作

2017年11月6日

概覽

- 背景資料
- 2017年工作進度 (2017年1月至10月)
- 2018年工作計劃

背景資料

背景資料

- 金融發展局(金發局)成立於2013年1月，定位為高層次和跨界別政府諮詢組織
- 金發局分別於2013年2月4日、2014年1月6日、2015年4月13日、2016年1月4日及2017年1月3日向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簡介工作

背景資料

- 金發局轄下共設五個工作小組
 - 政策研究小組
(召集人：李律仁)
 - 內地機遇小組
(召集人：秦曉)
 - 拓新業務小組
(召集人：葉招桂芳)
 - 市場推廣小組
(召集人：洪丕正)
 - 人力資源小組
(召集人：倪以理)

背景資料

- 金發局秘書處支援
 - 人手包括從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借調的專業人員、從市場聘請的合約專業人員，以及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調配的行政人員
 - 運作開支由政府承擔

三個主要工作範疇

1. 進行研究並與業界合作，向政府提交建議
 - 成立至今共發表了**33份研究報告** (附錄)
2. 聯繫業界及在海外及本地推廣香港
 - 過去四年，舉辦/參與了**超過50個推動活動及聯繫會議**
3. 拓展人力資源的培育
 - 過去四年，舉辦了**28個與培育人才相關的項目**

2017年工作進度

(2017年1月至10月)

2017年工作進度

願景

成為紮根亞洲、
首屈一指的國際金融中心

市場機遇

加強核心競爭力，拓展新領域

- 金融科技在香港的未來
- 香港 - 利用分布式分類帳技術建立信任的建議
- 轉危為機：香港作為保險中心及在再保險、海事保險和專屬自保保險的發展
- 香港金融服務業概覽

在內地市場湧現的機遇中爭取優越地位

- 關於推動香港成為航空租賃和融資中心的建議 (特別是與內地市場相關的機遇)
- 在本地及海外的大型推廣活動中，宣傳香港在一帶一路機遇下的獨特優勢

促進因素

制訂可持續發展人才模式， 改善香港生活質素並保持對 人才的吸引力

- 金融發展局就業資訊日、從業員與大學生分享心得
- 啟動金發局就業資訊網頁

在市場發展與金融穩定之間取得平衡

- 回應香港交易所就創新板及檢討創業板的諮詢文件
- 有關香港引入集團虧損稅務寬免的建議
- 有關擴展離岸私募基金稅項豁免至香港企業的建議
- 完善香港的上市結構性產品市場

加強對“Hong Kong Inc.”的市場推廣工作

- 推動、參與各項推廣和聯繫活動

基本條件

爭取政府、業界及社會的合作和支持

2017年工作進度 - 研究報告及文件

- 在2017年1月至10月發表了九份研究報告及文件
 - ✓ 轉危為機：香港作為保險中心及在再保險、海事保險和專屬自保保險的發展
 - ✓ 完善香港的上市結構性產品市場
 - ✓ 香港金融科技的未來
 - ✓ 香港 - 利用分布式分類帳技術建立信任
 - ✓ 關於推動香港成為航空租賃和融資中心的建議
 - ✓ 有關擴展離岸私募基金稅項豁免至香港企業的建議
 - ✓ 有關香港引入集團虧損稅務寬免的建議
 - ✓ 金融發展局回應香港交易所就創新板及檢討創業板的諮詢文件
 - ✓ 香港金融服務業概覽

2017年工作進度 - 研究報告及文件

報告1: “轉危為機：香港作為保險中心及在再保險、海事保險和專屬自保保險的發展” (2017年3月)

建議包括：

- 與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進行磋商，使香港在中國風險導向的償付能力體系（C-ROSS 或「償二代」）框架下擁有「特別行政區」的身分
- 提供稅務寬減予某些類型的保險公司、保險經紀及香港註冊船舶或懸掛香港旗的船舶
- 加快實施切合香港情況的風險為本資本制度
- 就專屬自保公司管理、風險管理發出指引
- 為海事保險公司、船東及船隻註冊商舉辦業務發展會議
- 透過大專院校及持續專業進修課程為保險業培育年青人才

2017年工作進度 – 研究報告及文件

報告2: “完善香港的上市結構性產品市場” (2017年4月)

建議包括：

- 增加上市結構性產品類型
- 檢討聯交所股份簡稱命名守則
- 縮短推出新上市結構性產品所需時間和簡化過程
- 鼓勵市場推出新類型結構性產品
- 為新產品提供靈活的流通量供應機制
- 各界通力合作教育投資者

2017年工作進度 - 研究報告及文件

報告3: “香港金融科技的未來” (2017年5月)

報告4: “香港 - 利用分布式分類帳技術建立信任” (2017年5月)

建議包括：

- 建立一個由公營部門注資的網絡安全中心
- 鞏固並發展香港作為中國國際支付和證券交易結算中心的地位
- 在金融服務業內實施數碼身份認證
- 開發財富科技和保險科技
- 制定適當的金融科技監管制度及合規科技應用
- 其他有關分布式分類帳技術的建議

2017年工作進度 - 研究報告及文件

報告5: “關於推動香港成為航空租賃和融資中心的建議” (2017年7月)

建議包括：

- 擴展稅收協定網絡，特別是某些飛機數量呈高增長的國家
- 透過參與相關國際公約提高對債權人和租賃商的權益保護
- 檢視上市規則對上市飛機租賃商提供的豁免
- 容許飛機資產證券化產品以投資信託基金形式上市
- 推動發展更高效的飛機融資工具
- 培訓航空金融服務專才

2017年工作進度 – 研究報告及文件

報告6: “有關擴展離岸私募基金稅項豁免至香港企業的建議” (2017年7月)

建議包括：

- 將離岸私募基金稅項豁免的範圍擴展至涵蓋對香港私人公司和在香港有實質業務的非香港私人公司(某類項目除外)的投資
- 刪除有關影響豁免限制的條文
- 擴大特定目的工具享有稅項豁免的可進行活動範圍

2017年工作進度 - 研究報告及文件

報告7: “有關香港引入集團虧損稅務寬免的建議” (2017年9月)

建議包括：

- 採納集團稅務虧損轉移方式，為香港引入集團虧損稅務寬免制度

2017年工作進度 - 研究報告及文件

文件 1: “回應香港交易所就創新板及檢討創業板的諮詢文件” (2017年9月)

- 大致支持香港交易所的諮詢建議，冀為香港市場注入新動力的同時，亦在市場發展與監管之間取得平衡。
- 回應提及金發局2014年發表有關首次公開招股（IPO）的報告，該報告的建議包括透過市場劃分及市場多元發展來提升香港市場的水平。

2017年工作進度 – 研究報告及文件

文件 2: “香港金融服務業概覽” (2017年5月)

- 綜觀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在不同範疇的金融服務中（包括資產及財富管理、銀行業、企業融資、保險業，以及專業服務及金融基建）的表現。

2017年工作計劃

宣傳推廣

- 金發局贊助／參與多個由政府及貿發局舉辦的旗艦活動
 - ✓ 亞洲金融論壇 (2017年1月, 香港)
 - ✓ 創新升級・香港博覽 (2017年5月, 福州)
 - ✓ 一帶一路高峰論壇 (2017年9月, 香港)
 - ✓ “邁向亞洲 首選香港” (2017年9月, 倫敦)
 - ✓ 香港金融研討會 (2017年10月, 大阪/東京)
 - ✓ 香港金融科技周 (2017年10月, 香港)



2017年工作進度 – 聯繫活動

- 繼續與本地、內地和海外相關機構聯繫交流

本地

- ✓ Alternative Investment Management Association
- ✓ 亞洲證券業與金融市場協會
- ✓ 香港英商會
- ✓ 香港上市公司商會
- ✓ 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
- ✓ CFA Institute Hong Kong
- ✓ 香港中國金融協會
- ✓ 香港總商會金融及財資服務委員會
- ✓ 香港外資金融機構協會
- ✓ 香港銀行學會
- ✓ 香港投資基金公會
- ✓ 香港私募基金財務人員協會
- ✓ 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
- ✓ 香港財經分析師學會
- ✓ 香港創業及私募投資協會
- ✓ 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
- ✓ 投資公司協會(環球)

2017年工作進度 – 聯繫活動

- 繼續與本地、內地和海外相關機構聯繫交流(續)

內地與海外

- ✓ 前海管理局
- ✓ 亞洲開發銀行
- ✓ FinPro under the Finland Trade Centre of the Finnish Government
- ✓ Korea Environmental Industry and Technology Institute
- ✓ Tennessee Department of Commerce and Insurance, USA
- ✓ 英國資產管理行業的業內人士



2017年工作進度 – 人力資源措施

- 業界人士講座系列 - 從業員與大專生分享心得（於2017年1月至10月共舉辦八場分享）
- 第四屆金發局就業資訊日吸引逾300名大專生及年輕畢業生出席（2017年10月）
- 金發局就業資訊網頁恆常更新就業資訊及職位空缺



2018年工作計劃

2018年工作計劃

將金融發展局轉為獨立機構

- 行政長官在**2017年10月11日**發表的《施政報告》中，承諾會向金發局增撥資源，強化其以下角色：
 - 進行策略研究及提供建議
 - 推動市場
 - 培養人才
- 建議將金發局以非牟利擔保有限公司的形式註冊成立，成為具法律身分的獨立機構，使之更有效地運用由政府提供的撥款，租賃辦公室及從市場聘請行政團隊
- 鑑於金發局在本地和國際間已建立相當定位，成為獨立機構後會沿用現有名稱；其主席和董事局均屬非受薪，並由政府委任

2018年工作計劃 – 加強金發局的工作

1) 進行策略研究及提供建議

討論中的議題：

- **綠色金融：**設立焦點小組以不時瞭解香港及其他主要司法權區的相關發展
- **客戶信貸資料庫及開戶事宜：**探討研發中央資料庫，以供打擊洗錢 / 「認識你的客戶」（KYC），甚或合適性評估之用的可行性
- **海事租賃：**研究不同措施以吸引海事租賃公司來港成立業務，包括檢討船隻按揭及海事租賃稅務方面的政策

2018年工作計劃 – 加強金發局的工作

1) 進行策略研究及提供建議

討論中的議題（續）：

- **人壽保險：**研究香港人壽保險業務的發展機遇及所需改善措施，以打造香港成為領先的人壽保險中心
- **「一帶一路」倡議及大灣區發展：**探討香港在相關倡議中所擔當的獨特角色，以及香港為把握有關商機所需採納的政策改善方案

2018年工作計劃

加強金發局工作

2) 加強市場推廣工作

- 加強對“Hong Kong Inc.”的市場推廣工作，繼續與政府及貿發局合力推動各項推廣和聯繫工作
- 繼續與本地、內地和海外相關機構聯繫交流

2018年工作計劃 – 加強金發局的工作

3) 培育人才

- 透過以下活動/舉措，加深畢業生對業內各類職位的了解：
 - ✓ 舉行職業講座
 - ✓ 邀請從業員分享心得
 - ✓ 進一步優化金發局就業資訊網頁
- 檢討及加強香港在金融方面所提供的培訓
- 支持政府為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所推出為期三年的先導計劃

多謝

附錄

金發局發表的研究報告列表

1. 鞏固香港作為全球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2013年11月)
2. 內地金融業的發展、改革與香港金融中心地位的鞏固、提升 (2013年11月)
3. 關於加快建設香港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建議 (2013年11月)
4. 發展香港成為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的集資中心 (2013年11月)
5. 為香港的開放式投資公司設立法律及監管框架的建議 (2013年11月)
6. 就《二零一三至一四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有關私募基金的稅務寬免和反避稅措施建議概要 (2013年11月)
7. 金融發展局的推廣活動 (2014年4月)
8. 金融培訓課程試點計劃 (2014年4月)
9. 定位香港為國際首選的首次公開招股中心 (2014年6月)
10. 有關《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政策發展建議 (2014年9月)
11. 發展香港成為離岸人民幣再保險中心(2014年12月)
12. 香港的權益披露制度(2014年12月)
13. 發展香港金融服務業人力資源(2015年1月)
14. 中國企業“走出去”的機遇與香港的政策應對(2015年4月)
15. 強化香港作為區域及國際金融機構營運中心的角色：交易記帳(2015年9月)
16. 加強香港作為交易所買賣基金的上市集資服務中心的地位(2015年10月)

附錄

金發局發表的研究報告列表 (續)

17. 有關私募基金使用有限責任合夥架構的建議(2015年12月)
18. 有關公司型開放式基金和離岸私募基金利得稅豁免的稅務問題的建議(2015年12月)
19. 加強香港作為零售基金分銷中心的地位(2015年12月)
20. 建議檢討香港場內衍生產品持倉限額機制(2016年2月)
21. 在香港建立股權眾籌活動監管制度(2016年3月)
22. 關於發揮香港在人民幣資本賬戶可兌換進程中的特殊優勢的建議(2016年4月)
23. 發展香港成為區域綠色金融中心(2016年5月)
24. 有關內地與香港債券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債券通」建議(2016年11月)
25. 國家「十三五」規劃：香港金融業的發展機遇與政策建議(2016年12月)
26. 有關影響香港發展為區域及國際金融機構首選國際金融產品發行和交易地點的稅務問題的建議(2016年12月)
27. 轉危為機：香港作為保險中心及在再保險、海事保險和專屬自保保險的發展 (2017年3月)
28. 完善香港的上市結構性產品市場 (2017年4月)
29. 香港金融科技的未來 (2017年5月)
30. 香港 – 利用分布式分類帳技術建立信任 (2017年5月)
31. 關於推動香港成為航空租賃和融資中心的建議 (2017年7月)
32. 有關擴展離岸私募基金稅項豁免至香港企業的建議 (2017年7月)
33. 有關香港引入集團虧損稅務寬免的建議 (2017年9月)